

证券代码：300323

证券简称：华灿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7-016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的前提下，公司于2016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留存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蓝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晶科技”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,000.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。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，即自2016年7月17日至2017年1月16日止（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2016年7月17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）。

截至2017年1月13日，公司已将20,000.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蓝晶科技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。同时，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